

嘉義縣政府 函

地址：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承辦人：課程督學 孫佩璟

電話：05-3620123分機8518

傳真：05-3620161

電子信箱：haveaniceday@mail.cyhg.gov.tw



受文者：嘉義縣溪口鄉柳溝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1月27日

發文字號：府教體字第112028929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376500000A_1120289294_ATTACH1.pdf、
376500000A_1120289294_ATTACH2.pdf)

主旨：環境部化學物質管理署提供「臭蟲防治方法」，請協助宣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嘉義縣環境保護局112年11月24日嘉環綜字第1120037887號函辦理。

二、近來多國遭受臭蟲侵擾，由於國際旅遊頻繁，請協助加強臭蟲防治宣導，重點如下：

(一)檢查清理：自國外回來後，立即清洗衣服和檢查行李，有無夾帶臭蟲，另外二手家具搬回家前，檢查有無臭蟲蹤跡，在家裡也要勤於清理環境，減少雜物堆積、減少牆壁隙縫，並檢查床罩、床單、枕頭、毯、床墊之線縫等處，是否有臭蟲或臭蟲排遺(血液斑)。

(二)「曝曬、熱蒸、勤捉、清洗」防治臭蟲四妙招：若家中草蓆或箱子發現臭蟲，可裝入塑膠袋中並綁緊進行曝曬，袋中溫度超過65°C可防治臭蟲，懷疑有臭蟲之衣

教導處 112/11/27



物，則對其清洗，或使用熱蒸汽熨斗進行熱蒸防治，亦可使用吸塵器捕捉，防治臭蟲。

(三)環境用藥處理：應選用合法環境用藥，相關資訊可至化學署環境用藥許可證及病媒防治業網路查詢系統查詢（網址<https://mdc.moenv.gov.tw/PublicInfo>）。若臭蟲存在範圍較廣、情形嚴重時，可洽請合格之病媒防治除蟲公司代為處理。

(四)宣導文案與Q&A如附件，相關宣導資訊並置於環境用藥安全使用宣導網（網址：<https://topic.moenv.gov.tw/evsu/cp-281-10605-dc5fd-8.html>）。

三、請貴單位協助利用電子看板、網頁或集會進行宣導。

正本：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含永慶與竹崎高中)

副本：教育處體育保健科

